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 3 号罗博特科 A 栋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根据当前疫情的防控要求，公司在现场会议基础上增设通讯参会方式，通过通讯方式参会的人员视为参加了现场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军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6,001,19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665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5,422,636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095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578,554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07%。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578,554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0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 1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0,578,554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07%。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律师参加并见证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戴军先生、王宏军先生、李伟彬先生、张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戴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王宏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李伟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张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牛丹先生、陈立虎先生、朱兆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牛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陈立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朱兆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张学强先生、杨玲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唐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张学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3.02 选举杨玲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56,001,19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候选人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10,578,55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表决结果：当选。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邵禛律师、王珍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